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收购河北华佗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老百姓”）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收到卖方返还的公司全部已付款项共计 28,560 万元。
- 公司将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继续采取协商、调解或诉讼等方式，要求卖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公司所遭受的经济损失。

一、终止股权收购事项的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收购河北华佗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公司决定解除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与张维军、田金萍、马志荣及郭智宏（以下简称“卖方”）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及《〈股权收购协议〉补充协议》（以下合称“交易协议”），终止本次收购。

本次解除交易协议系由于卖方未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目标公司资产剥离与标的股权交割等合同约定义务，卖方已严重违约。《股权收购协议》约定的解除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依照《股权收购协议》约定和法律规定作出解除决定，并已依法通知卖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7 日披露的《老百姓关于终止收购河北华佗药房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二、本次进展情况

2022年3月15日，公司收到卖方返还的公司全部已付款项共计28,560万元。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的约定，继续采取协商、调解或诉讼等方式，要求卖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公司所遭受的经济损失。

公司将持续跟进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